

2019 年度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5-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8-13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15
二、收入决算表	15-18
三、支出决算表	18-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表.....	23-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4-2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7
九、机构运行信表.....	28-29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3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3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3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4-35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5-3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	3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三农”和扶贫开发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和扶贫开发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 统筹研究起草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决策。组织起草我县“三农”工作政策措施，参与拟订各项涉农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

(三) 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承担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扶贫开发规划、政策。按分工组织、协调实施

有关扶贫开发的工程 and 项目。协调开展山海协作、社会扶贫工作负责有关扶贫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五)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管理和服 务。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六)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垦、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七) 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参与制订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负责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八)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不含森林动植物)。

(九)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饲料及其添加剂国家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监督实施。参与相关地方标准制定。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乡村兽医管理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十)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畜禽及水生动植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负责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全县动植物(不含森林植物、花卉、野生动物)境内的防疫检疫工作，依法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按分工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生产恢复。按规定承担农业系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编制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负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农业教育、农业职业技能开

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农业涉外、涉港澳台事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农业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明台农业合作的有关政策措施、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研究拟订农业利用外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五)完成县委和县政府及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

1. 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2.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 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畜禽屠宰

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的质量安全，负责监督管理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和职责范围内的农药、肥料等其他农业投入品的质量及使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

2. 关于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分工。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监督管理水产品从养殖、捕捞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监督管理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的水产品的质量安全。

3. 有关野生动植物保护职责分工。县林业局主管陆生野生动物资源的保护工作，主管林区内野生植物和林区外珍贵野生树木的监督、管理工作。县农业农村局承担水生野生动植物和其他野生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职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城市管理局)负责城市园林内野生植物的监督、管理职责。

4. 关于野生中药材管理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牵头负责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县林业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协同做好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农业农村局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经费性质	18	18
明溪县农业行政执法大队	财政拨款	3	2
明溪县经济技术协作中心	财政拨款	5	5
明溪县新农村建设发展中心	财政拨款	3	3
明溪县农科教结合协调中心	财政拨款	3	2
农业机械监理站	财政拨款	4	2
农业综合开发中心	财政拨款	3	1
明溪县城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11	9
明溪县枫溪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5	3
明溪县盖洋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6	5
明溪县瀚仙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5	2
明溪县胡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6	4
明溪县夏坊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5	5
明溪县夏阳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7	5
明溪县沙溪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6	4
明溪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	财政拨款	3	0

站			
明溪县经营服务站	财政拨款	4	1
明溪县经济作物站	财政拨款	4	2
明溪县农村环保能源站	财政拨款	3	2
明溪县农业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3	2
明溪县农业区划服务中心	财政拨款	3	1
明溪县农田建设与土肥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3	1
明溪县农业市场与经济信息工作站	财政拨款	3	1
明溪县植保植检站	财政拨款	3	3
明溪县种子站	财政拨款	3	1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财政拨款	4	2
中国渔政明溪县大队	财政拨款	2	2
明溪县动物卫生监督所	财政拨款	6	3
明溪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下有定点屠宰）	财政拨款	5	4
明溪县畜牧站	财政拨款	3	3
水产技术推广站	财政拨款	3	1
明溪县畜牧水产中心	财政拨款	3	2
明溪县南山现代农业示范园	财政拨款	3	2

区服务中心			
明溪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政拨款	6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 年，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三明、明溪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更明确的目标，更有利的举措，扎实推动我县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至年底，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3.35 亿元、比增 3.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962 元、比增 11.2%；全年向上争取资金 9846.58 万元，比增 7.8%。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脱贫摘帽全面完成。全县 30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10 个市级空壳村、2 个市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乡全部退出，1641 户 4922 人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和农村安全饮水，探索创新“六位一体”“分级诊疗”“菜单产业扶贫”“扶贫特派员”“扶贫金助理”等扶贫机制得到上级肯定。强化山海协作，鲤城区 1200 万元对口帮扶资金已全部用于促进贫困发展项目，双方党政领导带队开展互访交流 5 次。

（二）乡村振兴有序推进。一是完善建章立制。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县长任第一副组长的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出台《明溪县乡村振兴“县、乡（镇）”两级领导挂包工作方案》，明确县委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各挂包一个乡（镇）和一个村，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各挂包一个村。制定印发《明溪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建立“县级主导、乡镇实施、村级配合”的村庄规划工作机制，已完成省级试点龙湖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其余9个省级试点村已完成规划初稿编制。根据村庄类型、村庄实际和发展趋势等因素，完成全县88个行政村村庄分类工作。

二是提升人居环境。持续推进“一革命、四行动”，完成新建改造3座乡镇公厕，10座农村公厕，5座旅游厕所；有序推进垃圾治理，完成2460户（含户厕改造900户）三格化粪池建设；完成肖家山村、御帘村等5个中心村农房整治；实施盖洋镇柳里街道、胡坊镇胡东街等7个街道整治；改善农村出行条件，建设四好农村公路36公里。县辖区内12条主要小流域水质全部优于或达到国家地表水Ⅲ类标准，水质达标率100%，空气质量持续保持全省前列，获评“第三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三是试点成效初显。我县列入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县，夏阳乡列入省级乡村振兴特色乡（镇），梓口坊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御帘村获评“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福西村入选全国“千村万寨展新颜”名单，官坊回族村入选第三批中

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龙湖村作为福建省第一批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其编制经验作为全国优秀案例、福建省第一批省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交流材料、三明市城镇工作会议经验交流材料进行推广。

（三）现代农业稳步发展。一是**稳定农业生产**。全县落实粮食播种面积 21.74 万亩、产量 7.94 万吨，完成 11.1 万亩水稻生产功能区划定任务；推进千亿斤粮食产能田间工程项目建设，2019 年建设完成高标准农田项目 1.42 万亩。围绕水果、蔬菜、食用菌、茶叶、畜禽等五大产业，以调优品种结构、提升品质为抓手，预计果、蔬、菌、茶、畜禽等全产业链产值分别比增 10.2%、10.9%、16%、12.5%、6%。持续打造省“内陆渔业先行区”，新建设施渔业项目 4 个，新增工厂化养殖基地 1.16 万平方米、封闭式循环水工厂化养殖基地 1.55 万平方米。二是**壮大硒锌产业**。硒锌淮山繁育提质增效，与市农科院合作，建立淮山品种示范（展示）园和品种提纯扩繁基地，引进淮山新品种 23 个，通过示范推广淮山抗倒伏搭架专利技术和浅层栽培等新技术；加速延伸淮山产业链，明溪百事达健康养生食品产业园年产 1500 吨淮山食品生产线等一批准山加工项目有序推进。硒锌稻米产业化发展步伐加快，引进福建柳里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成立温庄贡米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农户”等模式带动推广种植硒锌大米 1.6 万亩，配套建成日处理 90 吨的温庄粮食烘干厂并投入使用。硒锌猕猴桃培植成效明显，发

挥《明溪县硒锌猕猴桃示范基地发展扶持意见》等政策引领作用，引导培育罗翠东方亮、沙溪清水湾等生态硒锌猕猴桃基地 16 个、4700 亩；注重果品提升增效，东方亮生态农业猕猴桃获批绿色食品认证。

三是推动绿色兴农。以化肥减量化、农药减量化、茶产业绿色发展、畜禽粪污资源化综合利用为重点，完成紫云英示范推广 3.2 万亩、有机肥 26.2 万亩、测土配方施肥 35.2 万亩（次），化肥、农药使用量分别下降 2.43 %、3.6 %；建设不使用化学农药示范茶园 7000 亩；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8.23 %。

四是加大品牌培育。深入企业做好品牌创建相关政策宣传工作，指导业主整理报送内页资料，2019 年获得绿色食品认证 1 个，申报“三品一标”产品 4 个。积极组织经营主体参加“6·18”项目成果交易会、“9·8”投洽会、“11·6”林博会等展销会，提升我县农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在第十五届林博会上由薯派淮山公司生产的淮山面荣获三明市“绿色食品十珍”称号。

五是强化龙头带动。积极开展新一轮省、市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申报工作，组织润禾畜牧、大成生物等 11 家企业申报第五轮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预计可新增培育新一轮市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4 家。依托省级农民创业示范基地创建，实施天龙茶叶基地与加工升级改造等硒锌产业项目 3 个。抓好农产品产地初加工项目建设，新建蔬果产后商品化处理中心 4 个、组装式冷藏库 13 个，新增初加工能力 1050 吨。

六是培育新型主体。举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法律

法规和业务培训班 5 期，培训合作社理事长、家庭农场主、财务人员等 120 多人次，目前，全县经工商注册登记的合作社达 309 家、家庭农场 258 家，其中：省级示范社 11 家、市级示范社 17 家；省级示范农场 9 家、市级示范农场 13 家。投入培训资金 24.3 万元，完成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4 期 278 人次，上报新型职业农民认定材料 32 份。**七是完善农业服务。**建成“有场所、有人员、有设备、有宽带、有网页、有持续运营能力”的“六有”村级益农信息社 70 个、县级运营中心 1 个。依托农业 12316 服务平台，今年来接受农民来电、来访咨询 3700 人次，专家现场指导 965 人次；举办各类短期实用技术培训班 68 期次，培训 2060 人次，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84.3 万元，新增效益 126.39 万元。**八是保障质量安全。**健全农产品可追溯体系，143 家食用农（水）产品生产主体纳入追溯监管平台，119 家主体实现附码销售，累计赋码销售 3911 批次；36 家农资经营主体及其经营产品全部纳入平台登记备案，农药、兽药全部实行实名登记购买；加强抽样监测，完成省、市、县监测抽查 5380 批次，合格率达 98%。

（四）不断深化农村改革。**一是高标准完成土地确权。**以优异成绩通过农村土地确权成果市级验收，全县 9 个乡（镇）、89 个行政村（含雪峰农场）全部完成确权工作。**二是高质量完成清产核资。**88 个行政村完成清产核资任务，共核实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资产 3.45 亿元；核实农用地 245.57 万亩、建设用地 6.03 万亩、未利用地 3.12 万

亩。三是高效率推进股份合作制改革。88 个行政村全部完成成员资格确认工作，共确认 23329 户、90950 人。88 个行政村全部完成合作社章程、股份制改革方案表决和申请登记赋码工作。

（五）持续推进“五比五晒”。一是抓好引导项目。牵头组织各乡镇上报并确定第一产业增长点引导项目 20 个，预计全年完成新增产值 9625 万元，占预期目标的 100%，其中：2 个市级第一产业增长点引导项目完成新增产值 3800 万元，占预期目标的 126%。二是推进五个一批项目。现代农业工作组五个一批项目任务总数 12 个，完成新增项目 11 个，占年度任务目标的 91.6%，其中开工 6 个、投产 4 个、增资 1 个。三是加强招商引资。谋划生成猕猴桃系列食品加工、富硒大米加工、淮山系列食品加工等一批现代农业推介项目，今年以来，先后前往深圳、福州、泉州、厦门等地举办大型现代农业招商推介会 5 场，在本县迎接北京、厦门等外地客商开展农业项目推介会 2 场，累计完成签约项目 12 个，计划总投资达 2.4 亿元。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9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其他收入	2,134.1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8.1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8,433.5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0.00

		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827.86	本年支出合计	8,551.7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21.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7,597.20
合计	16,148.90	合计	16,148.9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2.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类	款	项	合计	13,827.86	11,693.74	0.00	0.00	0.00	0.00	2,134.12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246.06	24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46.06	24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46.06	24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581.81	11,447.69	0.00	0.00	0.00	0.00	2,134.12
21301	农业	6,706.45	4,572.33	0.00	0.00	0.00	0.00	2,134.12
2130101	行政运行	1,601.36	1,60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 与推广服务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 制	252.20	25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 量安全	126.03	12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 与信息服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救灾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2130124	农业组织 化与产业化 经营	37.16	37.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公益 事业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 保护修复与 利用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成品油价 格改革对渔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业的补贴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436.90	1,502.78	0.00	0.00	0.00	0.00	1,934.12
21305	扶贫	3,403.36	3,40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4.04	16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460.00	1,4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779.32	1,77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6	农业综合开发	1,404.00	1,4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699	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1,404.00	1,4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59.00	2,0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2,059.00	2,05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3.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8, 551. 70	1, 601. 36	6, 950. 34	0. 00	0. 00	0. 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8. 13	0. 00	118. 13	0. 00	0. 00	0. 00
21103			污染防治	118. 13	0. 00	118. 13	0. 00	0. 00	0. 00
2110302			水体	118. 13	0. 00	118. 13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8, 433. 58	1, 601. 36	6, 832. 22	0. 00	0. 00	0. 00
21301			农业	4, 512. 80	1, 601. 36	2, 911. 44	0. 00	0. 00	0. 00
2130101			行政运行	1, 601. 36	1, 601. 36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6. 71	0. 00	36. 71	0. 00	0. 00	0. 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9. 95	0. 00	279. 95	0. 00	0. 00	0. 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 53	0. 00	123. 53	0. 00	0. 00	0. 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 30	0. 00	0. 30	0. 00	0. 00	0. 00
2130119			防灾减灾	200. 00	0. 00	20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47. 96	0. 00	47. 96	0. 00	0. 00	0. 00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8.50	0.00	28.5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212.06	0.00	212.06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4.51	0.00	34.51	0.00	0.00	0.00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3.80	0.00	13.8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1,934.12	0.00	1,934.12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578.78	0.00	3,578.78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4.04	0.00	164.04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1,393.92	0.00	1,393.92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020.82	0.00	2,020.82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3.00	0.00	333.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3.00	0.00	333.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	-----	-----------	-----	------------	-----------

					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1,693.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8.13	118.13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6,299.44	6,299.44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支出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0.00	0.00	0.00

		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693.74	本年支出合计	6,417.58	6,417.5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21.0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597.20	7,597.2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21.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4,014.78	总计	14,014.78	14,014.78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农业农村局

项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417.58	1,601.36 4,816.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8.13	0.00 118.13
21103			污染防治	118.13	0.00 118.13
2110302			水体	118.13	0.00 118.13
213			农林水支出	6,299.46	1,601.36 4,698.10
21301			农业	2,378.68	1,601.36 777.32
2130101			行政运行	1,601.36	1,601.36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6.71	0.00 36.7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79.95	0.00 279.95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53	0.00 123.53
2130110			执法监管	0.00	0.00 0.00
21301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0.30	0.00 0.3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47.96	0.00 47.96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8.50	0.00 28.5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212.06	0.00 212.06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34.51	0.00	34.51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3.80	0.00	13.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578.78	0.00	3,578.7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4.04	0.00	164.04
2130505	生产发展	1,393.92	0.00	1,393.92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020.82	0.00	2,020.82
21306	农业综合开发	0.00	0.00	0.00
2130699	其他农业综合开发支出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9.00	0.00	9.00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9.00	0.00	9.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3.00	0.00	333.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33.00	0.00	333.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项 目	合 计
-----	-----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合 计		6,417.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8.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2.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8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578.78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8.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3.52	30201	办公费	24.9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2.16	30202	印刷费	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55.7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8.55	30204	手续费	0.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2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88	30206	电费	4.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08	30207	邮电费	1.0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3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3	30211	差旅费	11.8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2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8	30215	会议费	0.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5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48.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6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1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7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	0.00			

				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16.13	公用经费合计					85.23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9. 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明溪县农业农村局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85.23
（一）支出合计	10.52	（一）行政单位	85.23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96	三、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1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 公务接待费	5.56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5.56	3. 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2
（二）相关统计数	—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8. 其他用车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二）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0	（三）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98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69.59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51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69.5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明溪县农业农村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2,321.03 万元，本年收入 13,827.86 万元，本年支出 8,551.70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7,597.20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13,827.86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7434.41 万元，增长 116.2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93.7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2,134.12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8,551.70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3368.3 万元，增长 64.9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01.3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16.1 万元，公用支出 85.23 万元。

2. 项目支出 6,950.3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417.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4.18 万元，增长 23.8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农林水支出-农业-行政运行 1601.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8 万元，下降 0.42%。主要原因是调资导致人员经费增加，退休人员增加及人员调出，人员经费总体减少。

(二) 农林水支出-农业-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6.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34 万元，下降 56.32%。主要原因是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资金减少。

(三) 农林水支出-农业-病虫害控制 279.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4.69 万元，增加 142.88%。主要原因是非洲猪瘟防控经费、动物防疫、动物疫病防控监管等补助资金增加。

(四) 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产品质量安全 123.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61 万元，增长 12.38%。主要原

因是耕地土壤酸化治理和耕质量监测新增监测点项目资金增加。

（五）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47.9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52 万元，下降 13.55%。主要原因是粮食产能区增长模式公关与推广项目省级专项补助资金减少。

（六）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2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专项经费补助资金增加。

（七）农林水支出-农业-村级公益事业 21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2.0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增加。

（八）农林水支出-农业-农业资源保护与修复利用 34.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5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渔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增加。

（九）农林水支出-农业-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1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6 万元，下降 7.8%。主要原因是渔业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资金增加。

（十）农林水支出-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64.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4.28 万元，增长 312.57%。主要原因是农村扶贫基础设施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增加。

（十一）农林水支出-扶贫-生产发展 1393.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8.92 万元，增长 34.68%。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专项扶贫发展专项补助资金增加。

（十二）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 2020.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39.78 万元，增长 36.45%。主要原因是鲤城区对口帮扶专项补助资金增加。

（十三）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增加。

（十四）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 33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渔业油价补助及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财政奖补等资金增加。

（十五）节能环保支出-污染防治-水体 118.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1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各乡镇散养户生猪清退补助资金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无

注：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01.3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16.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85.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0.5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5.87 万元下降 33.71%。主要原因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运行费用减少；严格按照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

定，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注：与上年持平，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4.9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79 万元下降 49.33%，主要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运行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下降 0%，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4.9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9.79 万元下降 49.33%，主要是实行公务用车改革，运行费用减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56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6.08 万元下降 8.55%。主要是：严格按照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厉行节约。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和业务部门检查指导、督察考核、验收审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98 批次、951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9 年 4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招商前期经费、扶贫开发项目资金、扶贫开发协会工作经费、其他农业项目资金，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45 万元。同时，对 2019 年 177.02 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 2 个部门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77.02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 2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共对 2019 年度 4 个部门共计 4 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045 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4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 2019 年度共计 1 个清单项目实施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00 万元，涉及扶贫开发专项领域。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 1 个，“良”的项目是 0 个，“中”的项目是 0 个，“差”的项目是 0 个。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6.75%，主要是：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电费、工会经费等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9.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9.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